

STAQ

● 章知方 主编 ●

法人股 投资指南

FARENGU

TOUZI

ZHINAN

● 中国经济出版社 ●

法人股投资指南

章知方 主编

中国经济出版社

(京)新登字 079 号

内 容 简 介

这是国内第一本关于法人股投资问题的专业书。全书共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综合讲解了法人股基本知识;第二部分详细介绍了国内唯一的法人股流通市场(STAQ 系统)以及交易规则、组织机构和会员公司;第三部分具体介绍了已在国内公开上市的八家主要股份公司及其股票发行流通状况;是参与法人股投资交易活动的企事业单位、法人机构,以及众多管理者、决策人的必备用书。

责任编辑:王燕群

封面设计:白长江

法人股投资指南

章知方 主编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3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人民交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32 6.25 印张 135 千字

1993 年 5 月第 1 版 199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2000

ISBN 7-5017-2359-1/F·1620

定价:8.00 元

前 言

国务院于1992年2月19日批转的国家体改委《1992年经济体制改革要点》中指出：“为促进企业组织结构的合理调整，积极推进法人持股的股份制”，“选择若干有条件的股份制企业 and 进行股份制试点的企业集团，通过指定的证券市场试行法人股的内部流通”。根据这一部署，法人股流通试点于1992年7月1日在全国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STAQ系统)内开始试运行。在国家体改委指导下，在中央和地方政府有关主管部门、STAQ系统会员公司和广大法人机构的积极支持、参与下，试点工作进展顺利。在较短的时间内，一个专为机构投资人提供的公有法人股流通市场已经形成。

实行股份制，是改革企业经营机制、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一个重要途径。通过公有法人股的控股、参股和流通来实现国有资产的股份化经营，不仅有助于转变公有企业经营，而且是保证公有制经济主体地位、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重要手段。

目前，在深沪两地上市企业股权总量中，国家股占60%，法人股占26%，个人股占14%。公有法人持股虽未改变所有制关系，但由于资产责任明确，通过流通转让可以达到资产流动、组合，资源有效配置的作用，因此公有法人股理应成为国有资产中最为活跃的部分。现在深沪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的仅为个人股，法人股还未进入。公有法人股的流通滞后致使其

一二级市场脱节,严重阻碍了公有法人股作用的发挥。由于不能转让交易,无法享受法人股增殖利益,急需时也无法变现,这就使法人股缺乏对法人投资者的吸引力。在上海,由于法人股不能上市,一些法人机构要求按原价甚至折价退股,包括一些上市企业的法人股。企业难以通过法人股流通筹措资金,一方面容易形成完全由个人股组成的股权市场的暴涨暴跌,另一方面也造成企业只重视发行个人股,忽视公有法人股在股份制试点及资金融通中更为关键的作用,导致股份制畸形发展。部分公有股非正式渠道进入流通,致使公有股流失,还容易形成黑市交易,冲击正常市场。因此,法人股流通势在必行。

公有法人股流通一直是股份制试点中的一项重要内容。1991年6月,国家体改委责成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就法人股流通对于国有资产增殖、组建企业集团、发展要素市场等方面的作用和意义及其可行性进行研究和论证,“中心”提出了法人股流通的初步操作方案。1992年2月,国务院批转的体改委《一九九二年经济体制改革要点》明确提出“积极推进法人持股的股份制”,“选择若干有条件的股份制企业 and 进行股份制试点的企业集团,通过指定的证券市场试行法人股的内部流通”,据此,并依照陆续公布的股份制规范文件,“中心”制定了《法人股内部流通试点方案》。

1992年7月1日,以珠海恒通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在STAQ系统内定向募集3000万法人股为起始,法人股流通转让开始进入市场运行阶段。此后,一个月左右的时间里,广西玉柴、四川蜀都两支法人股在STAQ系统内定向募集成功,并先后上市流通转让,标志着法人股市场初步形成。在积极探索、取得经验的基础上,今年2月以来,STAQ系统适时地加

快试点企业法人股上市步伐,加大推进市场发展的力度,使系统法人股市场规模和容量扩大,为向成熟市场的过渡奠定了基础,在不断发展壮大法人股市场的同时,改进和完善市场交易机制,近期内推出的先期自动撮合的预备做市商制度,即是为建立规范和成熟的法人股市场进行的积极尝试。实践证明,取得了良好的效果。4月中旬以来,各地法人机构投资者入市踊跃,法人股市场交易空前活跃,各股价格全面大幅上扬,日成交量和成交金额跃上了一个新的数量级数,日成交金额破亿元。成交量和各股价格的增长,以及法人投资者介入数量的持续增长,都标志着法人股市场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STAQ 系统法人股市场的迅速发展,使我们更加意识到,作为一项政策性很强的改革试验,法人股市场的发展壮大应该在规范化环境中进行。进行试点的目的首先是有限范围的公有法人股流通市场,为建立更广泛的法人股市场积累有益的经验,进而积极推进法人持股的股份制,促进大中型国营企业组织结构的调整 and 经营机制的转换。显而易见,没有一批规范化股份制试点企业的法人股进入市场,没有一批高素质的证券经营机构从事中介业务,这个市场便无从产生,更谈不上发展。但同样重要的是,没有众多法人机构投资者的参与,或者他们在参与市场时缺少必要的政策头脑、市场知识和投资技巧,则法人股市场将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

我们编写这本书,正是为了帮助法人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市场其他参与者深刻认识试点的意义,系统地掌握市场运行的规则,具体了解参与市场的途径,进而有成效地参与市场。本指南曾于1992年9月内部印发,这次正式出版,除增加了部分新的资料以外,还根据法人股市场运行10个月的情

况,对原书的结构和内容作了适当调整和修改。在本书即将付印之时,适逢法人股市场呈现前所未有的热烈市况,许多新的情况未能尽收于此,不足之处,敬祈谅解。

本书主编章知方,系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常务干事、全国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STAQ 系统)执行主任。

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

1993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法人股基本知识

一、法人股市场的背景、状况.....	(1)
(1)什么是法人股	(1)
(2)为什么要实行公有法人股流通	(1)
(3)法人股市场筹备和运行概况	(3)
(4)哪些试点企业的法人股可以在 STAQ 系统 法人股市场流通	(4)
(5)试点企业如何申请法人股在 STAQ 系统内 流通	(4)
二、法人股市场的参与者	(5)
(6)哪些机构可以办理法人股交易的中介 代理业务	(5)
(7)代理法人股交易的中介机构应为投资者 提供哪些服务	(5)
(8)哪些法人机构可以参加法人股交易	(6)
(9)法人股股东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6)
(10)国家对投资法人股的资金来源有何规定	(7)

(11)投资法人股开户需办理什么手续.....	(8)
(12)法人机构持有一种法人股的数量 有无限制.....	(8)
三、法人股交易实务	(9)
(13)法人股市场的交易方式有哪些.....	(9)
(14)怎样委托代理商进行法人股交易.....	(9)
(15)法人股基本交易单位是什么	(10)
(16)代理商接受委托后是怎样成交的	(10)
(17)什么是做市商	(11)
(18)为什么要实行做市商制度	(12)
(19)投资者进行法人股交易需交纳哪些 费用	(12)
(20)法人股成交后怎样办理清算交割	(12)
(21)法人股成交后是怎样过户的	(13)
(22)法人股股东名卡包括哪些内容	(13)
(23)STAQ 系统销售部在法人股交易中起 什么作用	(13)
(24)法人股市场在哪些时间开市	(14)
(25)法人股市场运行有哪些管理规则	(14)
(26)投资者怎样获取法人股市场行情	(14)
(27)法人股市场行情包括哪些内容	(15)
(28)STAQ 法人股指数是如何编制的	(15)
(29)什么是市盈率	(16)
(30)什么是长线投资	(16)
(31)怎样做出投资决策	(16)
(32)怎样分析上市企业	(17)

(33)法人股如何分红派息	(18)
---------------------	------

第二部分 全国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 (STAQ 系统)

一、STAQ 系统简介	(19)
二、STAQ 系统有关规则	(25)
STAQ 系统法人股挂牌规则	(25)
STAQ 系统法人股挂牌审核规则	(31)
法人股清算过户规则(试行)	(34)
法人股股东代码编制方法	(45)
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章程(草案)	(46)
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组织细则	(50)
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仲裁规则	(62)
关于实行做市商制度的说明	(69)
关于试行新的结算汇款办法的通知	(72)
法人股内部流通转让规则(试行)	(73)
关于完善法人股市场有关问题的通知	(77)
三、全国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STAQ)会员公司	(80)

第三部分 法人股流通试点企业

珠海经济特区恒通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91)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107)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117)
海南华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31)

杭州大自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41)
沈阳长白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154)
海南国际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
北京双合盛五星啤酒三环股份有限公司.....	(180)

第一部分 法人股基本知识

一、法人股市场的背景状况

(1) 什么是法人股

国家体改委、国家计委和国务院生产办公室 1992 年 5 月 15 日印发的《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规定：“根据投资主体的不同，股权设置有四种形式：国家股、法人股、个人股、外资股。法人股为企业法人以其依法可支配的资产向公司投资形成的股份，或具有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以国家允许用于经营的资产向公司投资形成的股份。”概括地说，法人股就是法人机构持有的公司股份。另外，按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的规定，我国的股份有限公司分为“社会募集公司”和“定向募集公司”两种。前者的股份采取股票形式，后者的股份采取股权证形式。据此又可将法人股分为两种，即：①法人机构持有的社会募集公司的股票；②法人机构持有的定向募集公司的股权证。目前在 STAQ 系统内流通的是后者，即法人机构持有的定向募集公司的股权证。

(2) 为什么要实行公有法人股流通

目前在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企业全部是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的社会募集公司，在市场上流通的仅是占

这些企业总股份约 15% 的个人股。在 STAQ 系统法人股市场出现之前，不仅在两个交易所上市的企业本身的法人股基本上没有进入流通，而且大量法人持股的股份制试点企业（即“定向募集公司”）的股份也完全不具有流通性。由于法人股不能转让和交易，法人机构投入资产既不能收回又无处变现，更谈不上在流通中实现增殖。因而法人股缺乏对法人投资者的吸引力，企业通过法人股的发行筹集资金的难度加大，造成机构资金流向上的不合理。这不仅容易形成个人股市场中股价的暴涨暴跌，而且使企业和主管部门只重视发行个人股（包括不规范的“内部职工股”），而忽视法人股在我国股份制试点及资金融通中更为关键的作用，影响公有制为主体的股份制试点，导致股份制的畸型发展。通过试点来建立法人股的流通市场，则可以为解决这些问题探索出有效的途径。可以将进行法人股流通试点的意义归纳为四个方面：

①有利于改善企业经营机制。公有法人股流通将在法人间形成灵活的资产流动、组合机制，不但有利于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和有效配置，还可以造成优胜劣汰的竞争压力，加速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

②有利于投资体制的改革。建立法人股流通市场，可以开辟新的投资渠道，把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企业和项目；同时，股权明确化有利于形成投资的直接责任主体，提高投资效益。

③有利于增加对法人股投资者的吸引力。法人股只有在市场上流通时，它的持有者才能消除把投资变成“死钱”的后顾之忧，而且能获得股价升值带来的收益。这既有利于公有资产增殖，也使企业可以继续通过法人股的募集筹措资金。

④有利于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法人股投资者对企业的经营情况有更清楚的了解,投资行为较为理智也较为规范。所以,公有法人股进入流通,有利于证券市场的稳定运行,减少个人股投资的盲目性和过度投机。

(3) 法人股市场筹备和运行概况

为了填补股份制试点中公有法人股流通的空白,1991年6月,国家体改委责成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联办”)组织专家,就法人股对于国有资产增殖、组建企业集团、发展要素市场等方面的作用 and 意义,以及开展这一工作的可行性进行研究和论证。国务院批转的国家体改委《一九九二年经济体制改革要点》明确提出,要“选择若干有条件的股份制企业和进行股份制试点企业集团,通过指定的证券市场试行法人股的内部流通。”根据这一精神,“联办”为进行法人股流通试点进行了具体设计和准备,制定了《法人股内部流通试点方案》。

在国家体改委指导下,在中央和有关地方政府主管部门支持下,法人股流通试点于1992年7月1日开始在STAQ系统试运行。目前,已有北京、天津、上海、沈阳、长春、大连、郑州、太原、威海、武汉、长沙、南京、合肥、杭州、宁波、温州、广州、深圳、湛江、福州、厦门、海口等23个城市的近100家STAQ系统会员公司开办法人股交易中介代理业务。参与市场的公有法人机构已由开始的200家增加到目前分布于全国24个省(市、自治区)的3000余家。据统计,在这些法人机构中,企业法人占95%以上,(其中工业企业法人约占25%);其余是事业法人和社团法人(包括学校、

研究所、杂志社、律师事务所、书院、协会、公益性基金会等)。

STAQ 系统法人股市场自去年 7 月开始试运行以来，已有珠海恒通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和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余家试点企业共 5 亿多股法人股进入流通。近期还将陆续增加上市企业。近一年来法人股市场交投活跃、价格平稳、流通性良好。投资者操作普遍较为理智，没有出现价格剧烈起伏的市况。试点企业良好的业绩给投资者将带来丰厚的投资回报。这吸引着越来越多的法人机构参与到法人股市场当中来。

(4) 哪些试点企业的法人股可以在 STAQ 系统法人股市场流通

股份制试点企业应当具备一定条件，方可提出其法人股在 STAQ 系统内流通转让的申请。这些条件包括：企业净资产、利润及其与净资产的比率、有形资产净值与有形资产总额的比率，可流通的法人股数量、法人股股东机构数量等不应低于规定的标准；且经过会计、审计、资产评估机构的验证等。如果试点企业可流通的法人股总量或股东机构数未达到规定标准，可以通过法人股定向募集扩股增资，也可以通过有偿转让等方式分散股权。试点企业扩股增资必须按《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及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立项审批等手续。

(5) 试点企业如何申请法人股在 STAQ 系统内流通

试点企业需向 STAQ 系统提供一系列有关文件，经 STAQ 系统上市审核委员会批准同意并报国家体改委备案后

方可参与流通。

首先，试点企业应是完成股份制改制的规范化股份有限公司，经当地体改部门批准，作为定向募集公司，由一家STAQ系统会员公司推荐，向STAQ系统提出法人股流通转让申请。

其次，提出申请的同时，应按照STAQ系统有关规则规定，向系统上市企业部提供相应的备查文件。申请上市流通的过程，往往也是公司进一步完善规范化的过程。所需提供的资料主要包括：挂牌申请书；批准成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详见《法人股挂牌的申请文件》。上市企业部在获取完备的企业资料之后，向企业发出受理通知书，并将文件报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批。

二、法人股市场的参与者

(6) 哪些机构可以办理法人股交易的中介代理业务

凡STAQ系统会员公司在履行了有关手续之后均可以做法人股流通的中介代理。目前，已有分布于23个城市的近100家STAQ系统会员公司开办了法人股交易中介代理业务（参见本书第二部分：STAQ系统会员公司）。

(7) 代理法人股交易的中介机构应为投资者提供哪些服务

- ①受客户委托，代理其进行法人股交易。
- ②向客户提供市场信息及行情，并提供咨询。
- ③代理客户进行法人股二级清算交割。

(8) 哪些法人机构可以参加法人股交易

一般来说，凡具备法人资格且能出具有效证明的境内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均可以其依法可支配的资金通过一个STAQ系统公司的代理，参加试点企业法人股的交易。在实际运作中，还应注意以下几下具体问题：

①企业法人应提供工商局制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其上级政府主管机关或人事部门签署的法人资格证明；社团法人应提供民政机关签发的法人资格证明。

②参加法人股流通转让的法人机构一般应当是全民或集体所有制。股份制企业及中外合资、中外合作企业应当提供其中资部分为公有制的有效证明文件。

(9) 法人股股东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对于每一个具体的股份公司而言，公司章程对该公司股东的权利和义务都有具体的规定。《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对公司股东的权利和义务有一般规定：

权利：

- ①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
- ②依本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股份；
- ③查阅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纪要、会议记录和会计报告，监督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质询；
- ④按其股份取得股利；
- ⑤公司终止后依法取得公司的剩余财产；
- ⑥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